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6年 全市应急管理工作的计划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6〕38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、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《2016年全市应急管理工作的计划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执行。各地、各有关单位要制订相关工作计划，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，努力为我市“平安揭阳”建设作出新的贡献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3月30日

2016年全市应急管理工作的计划

2016年，根据省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总体部署与要求，我市应急管理工作要围绕“健全公共安全体系”目标，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体系，夯实应急管理基础，加强和改进应急管理工作，全面提升应急管理精细化、精准化、精确化水平，主动服务全市发展大局。具体工作安排与计划如下：

一、健全应急管理体系

(一) 科学编制实施应急管理体系建设“十三五”规划。在认真总结应急管理体系建设“十二五”规划实施经验的基础上,结合各地、各系统实际,科学编制和实施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“十三五”规划,出台相关实施意见,为“十三五”规划的开篇布好局。

(二) 强化应急预案动态管理。按照“情景—任务—能力”的要求,编制、修订各级各类应急预案及操作手册,强化各级各类应急预案的针对性、可操作性和科学性。做好预案的宣传工作,提高群众对预案的认知度。定期开展实战演练、桌面演练、“双盲”演练等跨区域、跨部门综合应急演练,检验和完善各级各类应急预案的衔接性。

(三) 推进应急管理综合服务站建设。贯彻落实全省乡镇应急管理综合服务站建设现场会精神,借鉴清远市乡镇应急管理综合服务站建设的成功经验和有效做法,逐步推进乡镇(街道)应急管理综合服务站建设,推动应急管理办事机构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”。

二、提升应急保障能力

(一) 积极推进应急救援队伍建设。进一步抓好应急管理专业队伍、专家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,提高协同联动处置能力;完善专家参与突发事件会商、研判、调查、评估和救援等工作机制,提高科学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。进一步搞好队伍、物资基本情况普查,健全完善信息数据库,实现应急资源动态管理。

(二) 加强应急平台体系建设。积极推进市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平台体系建设,力争启动首期建设。各县(市、区)政府(管委会)要将应急平台建设纳入相关建设规划,落实资金保障,加强业务培训,提高应用效能。

(三) 切实做好风险防控常态化工作。定期组织风险隐患排查,对容易引发突发事件的“危险源”、危险区域进行排查、登记、分析,完善措施,及时整改,做到风险隐患排查常态化、动态化、制度化,推动

精准预警能力进一步提升。强化重点区域和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防范，完善安全管控机制，加强各类大型活动安全风险的科学评估和应急准备，加强对公共场所群众自发聚集活动管理，搞好风险评估，完善落实相关管控制度规定。

三、做好政务值班和信息报告工作

(一) 认真履行值守应急职责。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、值班抽查和巡查制度，完善值班通报机制，切实履行值守应急、信息汇总、综合协调、服务监督等职能，有效发挥运转枢纽作用。

(二) 加强节假日和重要节点、敏感时期值班。坚持抓好值班“日报告”、“零报告”制度落实，确保指挥灵敏、信息畅通、运转高效。加强对政务值班工作的检查指导，全面构建以市政府值班室为中心，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、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和部门为骨干，村居、学校、企事业单位等基层单位为依托的应急值守体系，推进政府系统值班组织体系建设。

(三) 严格落实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制度。认真落实省关于进一步提升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工作水平的通知要求，不断提高特别重大、重大、较大突发事件第一时间报告信息的能力。强化对敏感信息、预测预警信息、可能引发重大以上突发事件信息，以及社会舆论广泛关注的热点、焦点事件的信息获取和分析研判，确保重要信息不漏报、不迟报。充分发挥公安、消防、环保、林业、卫生、食品安全、安监、气象及新闻媒体等单位接触现场快、覆盖面广、反应灵敏、手段先进等优势，强化重要信息特别是突发事件处置现场信息的收集报告，实现信息共享。

四、深化应急联动合作

(一) 深入推进军地应急联动。定期召开军地应急联动三方会议，建立健全军地应急联动各项机制，推进全市应急管理体系与国防动员体系有效衔接，进一步提高突发事件军地协同应对处置突发事件水平。

(二) 深入推进区域应急合作。坚持以闽粤赣湘应急联动合作联席会议为载体,进一步强化闽粤赣湘应急联动合作,扩大合作内容,不断提高区域协同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和水平。

(三) 深入推进中德应急救援合作。加强与德国比约恩·斯泰格尔基金会的洽谈,力争引进德国先进的现代应急救援理念与技术,开展试点工作,中德联手共建现代应急救援体系。

五、抓好应急管理基础工作

(一) 开展应急管理宣教培训。充分利用应急网站、应急广播和电视、报刊、微信公众号等载体,组织应急知识宣讲活动,加强应对突发事件相关法律法规和应急知识宣传教育。通过全国防灾减灾日、全国消防日、安全生产月等活动,全方位传播“学会应急、有备无患”的城市应急与防灾避险理念。组织举办不同层级的应急管理干部业务培训,编印应急管理文件资料汇编,增强各级各部门风险防范意识,提升全市应急管理工作人员应对突发事件综合能力。

(二) 强化应急管理考核。不断优化应急管理考核内容、改进考核方式,细化考核标准,发挥好考核的导向、评价、激励、约束作用。

(三) 加强应急管理专题调研。围绕基层应急管理工作的重点和难点,组织开展专题调研,提出对策建议,推进应急管理创新发展。